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监管部：

贵部出具的《关于对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【2018】第 039 号）已收悉。根据问询函的要求，本公司就问询函所提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，并就贵部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说明，现将相关问题汇报如下：

问题 1、关于持续经营能力

你公司 2017 年报披露，截止 2017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6,643.86 元，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。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 394,634.05 元。针对公司存在期末欠付员工薪酬的情况，由公司股东进行承诺，如公司无法支付，由股东代为支付。

请你公司说明：

（1）未来经营所需资金的来源及安排，是否存在资金断裂的风险；

【公司回复】未来经营所需资金，大力发展优质客户，增加收入；加强资金管理，控制开支；且董事垫资仍将持续。

（2）应付职工薪酬期后支付情况。截至目前，未存在损害职工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【公司回复】2018 年已支付 2017 年职工工资（86457.26 元），如画店文化股份将来无法支付欠付的员工工资及社会保险金，公司股东将承担员工的全部薪酬和其他经济损失。



2、关于存货

你公司 2017 年报披露，截止 2017 年末存货余额 13,557,777.00 元，占总资产 77.47%。2017 年度油画的销售收入仅为 24,615.38 元，期末存货中油画的金额远大于本期油画的销售金额，公司未来对油画的销售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请你公司按照存货品种说明存货构成，期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依据。

【公司回复】2017 年末存货余额 13,557,777.00 元，其中油画存货为 7,532,700.00 元，占存货总额的 55.56%；字画存货为 880,077.00 元，占存货总额的 6.49%；瓷杂存货为 5,145,000.00 元，占存货总额的 37.95%。截止 2017 年末因期末市场价值未下降，存货不存在减值。

3、关于预付款项、营业收入

你公司 2017 年报披露，截止 2017 年末预付账款 3,130,000.00 元，较上年末增长 113.41%。本年度营业收入 46,945.48 元，较上期减少 99.23%，其中瓷杂产品本期无收入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说明在收入规模减少、经营现金流状况不佳的情况下，公司大量增加预付款项的主要原因；

【公司回复】在艺术品市场低谷时期，按照艺术市场的规律，能够抓住具有未来潜力的艺术家的作品，将给公司未来市场带来比较大的利益，截止 2017 年末预付款项 3,130,000.00 元元为购买艺术家的作品。

(2) 预付上海易阿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00,000.00 元，账龄 2-3



年，请说明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，目前履行情况，是否可以收到相关产品；

【公司回复】合同的主要内容是为开发安卓及苹果系统。目前还未开发完成，根据市场的发展在不断调整。

(3) 结合公司商业模式、主要合作艺术家去年同期艺术品销售情况，说明公司油画收入一直较少的具体原因；

【公司回复】由于整个艺术品市场进入低迷期，对我公司同样造成影响。2017年本公司收藏作品的价格和市场活跃程度还没有达到公司预期，与公司预计售价存在一定差距，截止2017年末公司营业收入46,945.48元，较上期减少99.23%。

(4) 瓷杂产品本期无收入的具体原因；

【公司回复】低价相应的产品已经销售完毕，现主要推广艺术家的作品。

(5) 请说明公司期后销售情况。

【公司回复】公司目前在开发新的销售模式，培养新的客户群体。

4、关于业绩承诺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有限公司2015年9月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，公司股东邬景雪、蔡本瑞、熊经瑾、雷泽海（股票认购合同中“丙方”）与北京天星资本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（股票认购合同中“乙方”）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条款和股权回购条款。截至目前，相关条款均已触发。

请说明业绩承诺与补偿条款和股权回购条款执行情况、进展，预



计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。

【公司回复】公司股东邬景雪、蔡本瑞、熊经瑾、雷泽海（股票认购合同中“丙方”）与北京天星资本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（股票认购合同中“乙方”）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条款和股权回购条款。截至目前，正在与北京天星资本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商谈回购方式。

特此回复。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8年6月4日

